|  |
| --- |
| **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  **竣工验收**  **鉴 定 书**  **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  **2024年1月19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 言**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安徽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中小河流治理项目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皖水基函〔2014〕955号）等相关文件规定要求，2024年1月19日，黄山市水利局会同屯溪区人民政府在屯溪组织召开了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屯溪区财政局、水利局、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黎阳镇人民政府、奕棋镇人民政府等单位的领导及专家。项目法人和各参建单位的代表参加会议。  会议组成了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成员名单附后）。竣工验收委员会成员会前实地查验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会上听取了项目法人、各参建单位及运行管理单位的相关工作报告，对有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讨论并形成本鉴定书。  **一、工程设计和完成情况**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  工程位置：屯溪区黎阳镇、奕棋镇  **（二）工程主要任务和作用**  1、主要任务：河道治理长度5.8km。通过实施护岸工程、防汛道路工程和穿堤建筑物工程等。  2、主要作用：提高该河段防洪能力，提升奕棋镇及黎阳镇防洪减灾能力。  **（三）工程设计主要内容**  1、工程立项、设计批复文件  2021年7月5日,黄山市水利局以《关于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黄水审批〔2021〕22号）文件对初步设计进行批复。核定工程总投资2950万元（不含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1. 设计标准、规模   横江居民区段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农田段维持现状，排水涵排水标准取 10 年一遇。工程等别为Ⅱ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2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  3、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工期  根据初设批复，护岸工程约2979m，防汛道路1163m，新建下河埠头4座，排水涵1座，排水管1处，水生态修复1项。  计划建设工期180日历天。  4、工程投资及来源  初设批复概算总投资3301.4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2950万元，征地移民补偿投资351.4万元。  建设资金分别由中央投资、省级投资和区级投资组成。中央到位资金1268.5万元，省级到位资金590万元，区级财政到位资金1091.5万元。   1. **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屯溪区河道整治工程建设管理处  设计单位：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原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安徽省禹顺水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安徽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中心）  施工单位：界首市水利水电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屯溪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  屯溪区水利局  运行管理单位：黎阳镇人民政府、奕棋镇人民政府  **（五）工程施工过程**  1、主要工程开工和完工日期  本工程于2021年10月25日正式开工，2022年11月30日通过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具体分部工程开完工时间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分部工程名称 | 开工时间 | 完工时间 | 验收时间 | 备注 | | 1 | 堤防护岸工程 | 2021.10.25 | 2022.7.4 | 2022.11.28 |  | | 2 | 道路工程 | 2022.01.16 | 2022.01.27 | 2022.11.28 |  | | 3 | 园建工程 | 2022.7.28 | 2022.10.24 | 2022.11.28 |  |   2、重大设计变更  无。  3、重大技术问题及处理情况  无。   1. **工程完成情况及主要工程量**   工程已按批复设计内容全部完成。主要设计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见下表。  **主要工程量对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批准初设工程量 | 实际完成工程量 | 增减原因 | | 1 | 土石方开挖 | 万m3 | 5.00 | 4.06 | 现场地形 | | 2 | 土方回填 | 万m3 | 6.26 | 2.68 | 现场地形 | | 3 | 碎石垫层 | 万m2 | 0.52 | 0.48 | 设计变更 | | 4 | 砼工程 | 万m3 | 0.55 | 0.48 | 设计变更 | | 5 | M10浆砌石 | 万m3 | 1.15 | 0.76 | 设计变更 | | 6 | 钢筋 | t | 1.2 | 6.13 | 设计变更 | | 7 | 预制块护坡 | 万m2 | 0.07 | 0.01 | 设计变更 | | 8 | 草皮 | 万m2 | 2.40 | 1.29 | 设计变更 |   **（七）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  征地工作分别由黎阳镇人民政府和奕棋镇人民政府负责，征地103亩，总投入334万元。其中：黎阳镇征地45亩，投入178万元；奕棋镇征地58亩，投入156万元。  本工程无移民安置。   1. **水土保持设施和环境保护工程**   编制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屯溪区水利局以《关于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屯水保〔2021〕6号）批复。  本工程主体设置了挡墙、草皮护坡、临时施工道路、场地平整、散播草籽进行植被恢复等。施工过程中，委托第三方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在项目完工验收后竣工验收前，屯溪区河道整治工程建设管理处于2023年1月6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并公告。  编制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市生态环境局以《关于黄山市屯溪区水利局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建函[2023]5号）批复。  施工期间做到文明施工，及时清理道路上的抛撒物，施工场地保持卫生清洁，生活垃圾按居民区要求同等处理，建公厕设化粪池，避免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河道；机械施工避开居民休息时间。  **二、工程验收和鉴定情况**  **（一）单位工程验收**  本项目于2022年11月30日完成了1个单位（合同）工程验收，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管处认定，监督中心核备，1个单位（合同）工程，3个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全部合格。  **（二）阶段验收**  无。  **（三）专项验收**  1、2023年1月6日，屯溪区河道整治工程建设管理处主持召开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  2、2023年8月，黄山远星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3、2023年12月27日，黄山市水利局组织召开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档案专项验收会议。  **(四)竣工验收技术鉴定**  无。   1. **历次验收及相关鉴定提出的主要问题的处理情况**   无。  **四、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监督**  屯溪区河道整治工程建设管理处于2021年10月8日，在屯溪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签订了《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书》，屯溪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配备了项目质量监督人员，对各参建单位进行工程质量管理行为及实体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二）工程项目划分**  根据屯溪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批复，本工程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5个分部工程、578个单元工程（其中19个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和设计变更情况，经我处与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商议，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项目划分调整为1个单位工程，3个分部工程，383个单元工程（其中21个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三）工程质量抽检**  建管处委托黄山市科元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工程进行竣工检测，工程质量全过程检测单位提交的竣工检测报告，确定本合同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四）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共1个单位工程、3个分部工程、383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质量监督核备评定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外观质量优良。  **五、概算执行情况**  **（一）投资计划下达及资金到位**  投资计划共下达295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268.5万元，省水利基建资金590万元，区财政配套资金1091.5万元。  工程资金到位情况：中央资金1268.5万元，省水利基建资金590万元，区财政配套资金1091.5万元。  **（二）投资完成情况及交付资产**  1、投资完成：根据安徽金泉会计师事务所编制的《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工程实际完成投资额2063.55万元。  2、交付资产：固定资产2063.55万元（建筑安装工程投资1398.69万元，待摊投资664.86万元）。  **（三）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  本工程由黎阳镇、奕棋镇人民政府负责征地工作，征地款由区财政承担。本工程建设范围内不涉及移民拆迁。  **（四）结余资金**  结余资金按规定使用。  **（五）预计未完工程投资及预留费用**  无。  **（六）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及审计**  依照水利部《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编制规程》（SL19-2014）、《国有建设单位会计制度》、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及要求，项目法人分别编制完成了工程竣工财务决算报告。  安徽金泉会计师事务所对竣工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计，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项目实际完成投资总额为2063.55万元。  **六、工程尾工安排**  无。  **七、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一）管理机构、人员及经费情况**  为加强工程建后管护，长期发挥效益，由黎阳镇、奕棋镇人民政府分别成立工程运行管理机构，机构人员和经费由黎阳镇、奕棋镇人民政府分别统筹解决。  **（二）工程移交**  工程竣工验收后将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办理移交手续，形成固定资产分别移交黎阳镇、奕棋镇人民政府管理。  **八、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一）初期运行管理**  工程完工至今已经历过一个汛期，工程运行正常，没有出现异常情况。 **（二）初期运行效益** 工程实施后提高了防洪标准，有效减免了洪灾损失，保护两岸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步道的建设改善了出行环境，水生态修复部分改善了当地人居环境，改善了生态景观，具有显著的经济、社会及环境效益。  **九、意见和建议**  建议运管单位加强日常巡查及保护，保障工程良好运行。  **十、结论**  该项目已按批复建设内容完成，工程质量合格 ，财务管理基本规范，竣工决算已通过审计，水保、环保和档案专项验收已通过验收，工程初期运行正常，效益显著。  竣工验收委员会同意黄山市屯溪区横江徐村段治理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1. **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十二、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收单位代表签字表**  详见附件。 |